**本要求摘自《电子工程学院研究生奖学金评定办法（试行）》第三章第九条。**

**第九条** **研究生奖学金申请材料**

1、研究生奖学金申请表。

2、论文证明材料：

（1）已发表论文：

a.刊物或会议封面：对发表时间进行标注；

b.刊物或会议目录：对论文题目及作者进行标注；

c.论文正文；

d.检索报告：SCI/EI检索文章提供，由图书馆开具，对刊物或会议名称、论文题目、作者、时间进行标注；

e.会议论文需要提供导师出具的参会证明。

（2）已录用(未发表)论文：

a.录用通知：对刊物或会议名称、论文题目、作者及录用时间进行标注；

b.费用收据：导师签字，免费刊物或会议请导师签字说明；

c.论文正文。

3、专利证明材料：

（1）申请专利：提供专利申请公开说明书等材料复印件，对专利作者、专利申请时间进行标注；

（2）已获得专利：提供专利证书复印件，对专利作者、已认定为专利时间进行标注。

4、科研获奖、科技竞赛及文体活动等获奖证明材料：提供奖状（复印件）或其他证明材料。

5、学术活动登记表复印件。

注：申请材料必须是以电子科大名义(专利除外)发表或取得，否则不予统计。所有材料按照以上顺序进行装订。